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 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完成，據此合共169,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5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並非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茲提述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之公告，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內容關於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應該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全部達成且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完成。合共169,000,000股配售股份（佔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7.72%）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5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非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此外，概無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股權架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或緊隨其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概約		概約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何健宏先生 (附註1)	1,097,209,604	54.28%	1,097,209,604	50.09%
承配人	—	—	169,000,000	7.72%
其他股東	924,115,728	45.72%	924,115,728	42.19%
總計	<u>2,021,325,332</u>	<u>100.00%</u>	<u>2,190,325,332</u>	<u>100.00%</u>

附註：

- 1 何健宏先生（「何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職位、職能及職務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彼被視為於總數1,097,209,60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該等股份由彼之全資公司得勝亞洲有限公司持有。

##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500,000港元，其中(i)約5,000,000港元將用於貿易業務；及(ii)餘額將用作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投入任何未來商業發展及履行責任之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卓斌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何健宏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張展濤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暫停）、蕭潤發先生及劉斐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陳以波先生。